



學校運動站介紹

南投縣虎山國小

[執行成果報告表](#) / [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](#)

執行成果報告表

一、計畫執行	
指標	<p>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設置項目（內部配置圖） 2. 設置地點（位置圖） 3. 經費支用 4. 創意與特色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設置項目（內部配置圖）：籃球機、桌上手足球台、安全跳箱、鏡面牆、海島型實木地板、棒球九宮格、樂樂棒球組、樂樂棒球。 設置地點（位置圖）：籃球機、桌上手足球台、安全跳箱、鏡面牆、海島型實木地板設置於西棟地下室專科教室，棒球九宮格設置於學生活動中心，樂樂棒球組、樂樂棒球存放於體育器材室。 2. 經費支用：有關經費支用如經費概算確實執行支付。 3. 創意與特色：配合學校獎勵制度使用樂活運動站，激發學生團體及個人榮譽感與積極的學習態度，進而從中獲得運動效果。
面臨困難或建議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器材管理不易。 2. 因空間限制，部分器材不宜放置一起，以免操作與活動時互相干擾。 3. 實木地板教室可作為韻律與舞蹈課程空間，放置遊戲器材後使空間顯得較狹小。

二、實際使用	
指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。 2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。 3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就近程度。 4.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。 5.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。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案體育設施全數到校後，已於導師朝會及學生朝會向全校師生說明注意事項及使用方法，並以書面資料再強調說明。 2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之意願極高，幾乎每節下課都有學童使用。 3. 本校設置本案體育設施之地點，在使用就近程度方面沒有問題。 4. 相關之教學活動，由各班擔任體育課之老師根據現場設施自行運用，學務處不干涉教師專業自主教學。 5. 在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弱勢學生方面，本校採取一週內每天下課及空餘時間各年級輪流使用制，避免下課時間高年級學童獨占運動器材導致中、低年級學童無法使用情形發生。（使用時間表如附件三）

三、營運管理	
指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。 2.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、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。 3.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。
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師部分-利用週三下午進修時間，辦理借用辦法及器材使用說明研習。學生部分-利用全校升旗時間，說明運動站地點及使用須知。 2. 本設施以中、高年級的使用意願較高。低年級則以棒球九宮格的使用率較高。 3. 因本站設置在學校西棟地下室之專科教室，以低、中年級來說，使用上較為便利。而高年級較為不便。 4. 本站設備當初在規劃時，是以學校健康與體育課程內容項目及提供師生社團活動場地所規劃。如、樂樂棒球、跳箱、舞蹈、瑜珈等，都在課程中。 5. 藉由體育課樂趣化教學吸引學生，使學生於課間時間積極主動從事體育活動。
面臨困難或建議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部分器材遊樂性質較高，再加上空間限制，上課時之秩序較不易掌控，間接影響其成效。 2. 若於下課時間開放使用後，無教師在場指導，器材之操作及使用壽命堪慮，故初期暫時開放於上課期間與社團時間使用。

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

活動中心

